**广汽租赁以实现担保物权方式处置已回收抵押车辆的专项法律服务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GDHXFG2404202**

**项目类型：服务类**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招 标 人：广州广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和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4年4月**

|  |  |
| --- | --- |
| 经办人 | 审核 |
|  |  |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2](#_Toc16424267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_Toc164242675)

[第三章 招标人需求 16](#_Toc164242682)

[第四章 评标文件 20](#_Toc164242691)

[第五章 合同（样本） 31](#_Toc16424270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7](#_Toc164242717)

[格式1 投标书 38](#_Toc164242718)

[格式2 开标一览表 39](#_Toc164242719)

[格式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40](#_Toc164242720)

[格式4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41](#_Toc164242721)

[格式5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42](#_Toc164242722)

[格式6 投标资格情况表 43](#_Toc164242723)

[6.1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45](#_Toc164242724)

[6.2信用记录承诺函 46](#_Toc164242725)

[6.3公平竞争承诺书 47](#_Toc164242726)

[格式7 投标人商务情况表 48](#_Toc164242727)

[7.1 同类项目经验情况 49](#_Toc164242728)

[7.2拟投入本项目的团队情况 50](#_Toc164242729)

[格式8投标人技术情况表 51](#_Toc164242730)

[格式9招标人需求响应差异表 52](#_Toc164242731)

[格式10合同响应差异表 53](#_Toc164242732)

[格式11投标保证金退还说明 54](#_Toc164242733)

[格式12 交纳服务费承诺书 55](#_Toc164242734)

[格式13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56](#_Toc164242735)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投标邀请**

广东和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受广州广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的委托，对广汽租赁以实现担保物权方式处置已回收抵押车辆的专项法律服务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一、项目编号：GDHXFG2404202

二、项目名称：广汽租赁以实现担保物权方式处置已回收抵押车辆的专项法律服务项目

三、项目预算金额：20,000,000.00元

四、招标数量：1项

五、项目内容及需求：

|  |  |  |
| --- | --- | --- |
| **招标内容** | **服务期限** | **项目预算** |
| 专项法律服务 | 自合同签订期后1年或结算金额到达预算金额，任意达到一点合同随即终止。 | 20,000,000.00元 |
| **注:1、招标项目内容及需求详见招标文件---招标人需求。****2、投标人须对本项目进行整体响应，不允许仅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3、凡超出最高限价的，一律视为无效投标。** |

**六、投标人资格：**

1. 投标人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1)投标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分公司投标的，必须由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授权；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招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或律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许可证，提供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证书的正本和副本扫描件。
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4.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投标人须提供《信用记录承诺函》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截图，并打印页面加盖公章。
5. 投标人出具的《公平竞争承诺书》。
6. 已办理报名手续的投标人。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报名及招标文件的获取时间、获取方式：**

1. 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时间：2024年04月26日至2024年05月08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30:00至17:3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方式：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在委托代理情况下）。

2、报名地点：广东和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广州市越秀区解放南路123号22层2202房）。

3、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300元。成功办理报名的投标人,请在广东和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www.gdhexin.com）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4、报名费缴纳方式：现金缴纳（前往广州市越秀区解放南路123号22层2202房）或公对公转账，采用公对公转账方式的须划达以下账号，汇款时请注明所投项目名称。

**5、报名费用缴交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广东和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交通银行解放南路支行

账号：441168395013002649864

**八、投标人注意事项**

**广东和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为招标代理机构，不对投标人进行项目投标登记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投标人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应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

**九、现场考察及招标答疑会**

1. 本项目不举行现场考察活动。
2. 本项目不需要现场采购答疑会。

**十、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递交方式、开标地点：**

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4年 05月21日上午09时30分。
2. 递交投标文件方式及地址：现场递交纸质投标文件，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解放南路123号22层2202房**。
3. 开标地点：现场开标，**广州市越秀区解放南路123号22层2202房**。

**十一、采购信息发布及结果公告网站**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https://ygcg.gzggzy.cn/](http://cg.gemas.com.cn/)）

广东和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www.gdhexin.com）。

**十二、招标人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1. 招标人

招标人名称：广州广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招标人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金硕四路12号广州平安财富大厦第19层

联 系 人：罗小姐

联系电话：020-83261012

1.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广东和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解放南路123号22层2202房

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卓小姐

招标代理机构联系电话：020-33972487

E-mail：gdhxzb2023@163.com

**招标人：广州广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和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 04月26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

**注：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招标人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 总体说明

* 1. **资金来源**

企业自有资金。

* 1. **适用范围**
		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电子招标投标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须知。
		2.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及各方当事人适用本须知。
	2. **关于定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一次报价一次评标定标的方式；招标人拒绝接受有选择性报价的投标。

* 1. **公告发布媒体**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https://ygcg.gzggzy.cn/](http://cg.gemas.com.cn/)）

广东和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www.gdhexin.com）。

* 1. **定义**
		1. 招标人：是指**广州广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 招标代理机构：是指广东和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3. 投标人：是指向招标代理机构登记报名并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且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 中标人：是指经合法招、投标程序评选出来的投标人。
		5. 货物、设备：是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招标人提供的设备、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和材料。
		6. 服务：是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有关服务。
		7. 实质性响应：是指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8. 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投标文件中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和服务质量或限制了招标人的权利/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认可该等规定偏离将影响到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9. 投标保证金：指投标人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提交的款项。招标代理机构或者招标人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之时，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可根据规定予以没收的款项。
		10. 合同期、交货期：是指签订合同之日起至按要求完成并通过验收的期限。
		11. 日期、天数、时间：无特别说明时是指公历日及北京时间。
		12. 招标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该作为对招标文件内容的理解或解释。
	2. **应遵循的原则**
		1. 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
		2. 坚持价格合理、质量优先、服务优质。
		3. 利用法律手段强化竞争机制，贯彻统一、规范、简化、高效的要求。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1. 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及服务，其来源地均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或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官方贸易关系的国家或地区。
		2. 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其质量、技术等特征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现行的标准及招标人需求。
		3. 招标人将拒绝接受不合格的货物和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投标人应保证本项目下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依法享有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如果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须在报价中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并在投标文件中附有相关证明文件，**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4. **保密**

招投标双方应分别为对方在投标文件和招标文件中涉及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责任。投标方不得将参加此次投标活动的事实进行商业性宣传。

* 1. **不得参与同一招标项目竞争的投标人**
		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2. **通知**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包括书面材料、信函、传真等，下同）或在本次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上以发布公告的形式，送达所有与通知有关的已领取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传真号码以投标人的登记为准。投标人应于收到通知的当日以书面方式予以回复确认。因投标人登记的传真号码有误、传真线路故障或其它任何意外情形，导致所发出的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送达投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 1.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广东和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所有。

### 招标文件

* 1. **招标文件的组成**

（1）投标邀请

（2）投标人须知

（3）招标人需求

（4）评标文件

（5）合同（样本）

（6）投标文件格式

（7）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发出的澄清、修改及补充文件（如有）；

* 1. **招标文件的澄清**
		1.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更正/变更）公告。
		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将澄清（更正/变更）公告通知已办理报名并成功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人在收到澄清或修改（更正/变更）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传真或电子邮件）予以确认。如在24小时之内无书面确认则视为同意修改内容，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4.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或修改（更正/变更）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 投标文件

* 1. **投标文件的编写**
		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并递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以确保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拒绝其投标。投标人在投标中提供不真实的材料，无论其材料是否重要，都将直接导致投标文件无效，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2. 投标语言和计量单位

投标文件和来往函件应用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供的支持文件、技术资料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其它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经公证处公证），以中文为准，计量单位应使用国际公制单位。

* + 1. 投标人必须以人民币报价。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 投标人准备的投标文件应包括《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 **投标人必须编制完整的投标文件，按上述顺序编制目录及页码并装订成册，内容较多时可以分册装订。各册独立装订的投标文件封面必须加盖投标人单位法定印章，投标文件应骑缝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投标人代表可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担任。由委托代理人签署的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交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有效的授权委托书。**
		3. 投标人必须自行承担因其投标文件的任何错漏而导致的一切后果。
	2. **投标的修改、补充和撤回**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并书面通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投标总则

* 1. **投标**
		1. 全部投标文件应一式七份，正本1份（内装投标文件正本1份，投标文件电子版1份，只限U盘，不留密码，无病毒，内容应与投标人打印产生的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如有不同，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副本6份，并注明“正本”和“副本”。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合法授权代表正式签署，任何更改（如有）应由原签署人签字。
		2. 所有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投标、开标地点，交予招标代理机构专职负责人，任何迟于这个时间的投标将被拒绝。
		3. 所有投标文件必须封入密封的信封或包装，在封口上加盖投标人的公章。投标文件的**①正本（内含：投标文件电子版）、②副本、③唱标信封（内含：开标一览表）、④保证金退还说明（内含：投标保证金退还说明）**应分别封装，并在每一信封或包装的封面上写明：

|  |
| --- |
| **正本/副本/唱标信封/保证金退还说明**收件人名称：广东和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项目编号：GDHXFG2404202项目名称：广汽租赁以实现担保物权方式处置已回收抵押车辆的专项法律服务项目 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联 系 人：联系电话：**在 年 月 日 时 分（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得开启** |

* + 1. **不足以造成投标文件可从外包装内散出而导致投标文件泄密的，不认定为投标文件未密封。**
		2. 招标代理机构对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3. 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电话、传真投标。
	1.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日起，投标有效期为90天。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日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日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同意延期的投标人根据原截止日期应负之权利及责任相应也延至新的截止日期。

* 1. **投标保证金（若以银行转账方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可不递交该投标担保函）**
		1. 投标保证金金额如下：¥100,000.00元（人民币拾万元整）

保证金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划达以下账号，否则为无效保证金。汇款时请注明所投项目名称。

**投标保证金缴交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广东和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交通银行广州越秀支行

账号：441160620013002968213

**※重要提醒：招标文件收款账户与保证金收款账户为不同账户。**

* + 1. **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的基本账户转出。**
		2. 投标人可选择银行柜台转账、网上银行转账两种之一的方式缴付投标保证金，不得采用该两种方式以外的其他方式缴付投标保证金，否则后果自负。（重要提醒：招标文件收款账户与保证金收款账户为不同账户）：
1. 投标保证金采用电汇(转账)方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汇款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投标保证金应从投标人的账户转出，投标人必须按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提前到达招标文件指定账户。同时，在标书内附上电汇单据扫描件。为保证收标工作顺利进行，建议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两个工作日将保证金款项转达指定账户。
2. 通过银行柜台转账时，必须在银行进账单或汇款凭证中准确填写收款人和缴款人名称、账户，以及缴付金额、缴款人证件号码信息；银行进账单或汇款凭证的备注/用途/附言等备注信息栏中必须准确填写采购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如无法填写完整项目名称，可缩略描写）。
3. 通过网上银行转账时，必须在网上银行支付界面准确填写收款人和缴款人名称、账户、缴付金额，备注/用途/附言等备注信息栏中必须准确填写采购项目的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
4. 缴款人名称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
5. 如需开具保证金收据的，须现场签收票据。
6.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在评标时作否决投标资格处理。
7. 在中标结果公告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采用银行主动划账方式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本平台收到采购合同复印件/扫描件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有效期内不能确定中标人的，在投标有效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购失败的项目，在采购结果公告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自动划回到投标人银行账号。
8. 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回：
9.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日起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的；
10.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订合同的；
11. 中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12.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
13. 国家规定的其他情况。
	1. **开标**
		1. 开标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公开进行，开标地点为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
		2. 开标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
		3. 开标时，由递交投标文件的前3名投标人或招标人监督代表检查各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等和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
		4.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投标文件，开标时均当众予以拆封、宣读。当投标人少于9家时，则招标失败，招标代理机构将重新招标。
		5. 招标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开标记录包括在开标时宣读的全部内容。
		6. 唱标结束后，如属于唱错或唱漏的，可重新再唱，如属投标人即时修改报价或承诺的，一律拒绝。开标记录表由记录人、唱标人、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和有关人员签字确认。

### 授予合同

* 1. **中标人的确定**
		1. 根据评标委员会评审结果，招标人依法确定中标人。
		2. 招标人不承诺将合同授予报价最低的投标人。招标人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有权依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拒绝不合格的投标人。
		3. 在中标结果确定之前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应当保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工作人员及行政监督部门的工作人员必须遵守评标纪律，不得以任何方式泄露评标情况。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的过程和结果。
	2. **中标结果公示**

招标人确认中标结果后，招标代理机构发布中标结果公示，公示期为3天。

* 1. **中标结果公告**

中标结果公示完毕后，如无异议则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 1. **异议和投诉（格式请在广东和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下载）**
		1. 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或投诉的，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及有关法规的规定，向相关部门书面提出，但需对异议或投诉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2. 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提出。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
		3.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4.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中标公告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在收到投标人书面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
		5.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6. 异议和投诉方式：

招标人：广州广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招标人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金硕四路12号广州平安财富大厦第19层

联系电话：020-83261012

联系人：罗小姐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和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解放南路123号22层2202房

联系电话：020-33972487

联系人：卓小姐

* 1. **中标通知书**
		1. 中标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招标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依法确认的《中标通知书》。
		2.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的，均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招标代理机构在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发布《招标结果公告》，将招标结果通知未中标人。
	2. **签订合同**
		1.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按照《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派遣其授权代表与招标人签署合同。
		2. 合同的组成基于但不限于以下部分：
1. 《合同》；
2. 招标文件及其澄清、补充文件；
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补充文件；
4. 中标通知书。
	* 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应当依照招标投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合同的标的、价款、质量、履行期限等主要条款应当与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 招标服务费

1.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文件有关的全部费用。
2. 中标人须向**广东和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一次性交纳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执行以下价格：

（1）按预算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并按折扣率65%收取；

（2）预算金额在100万以下（含）的，服务费按1.5%计算；在101-500万元以内（含）的，服务费按0.8%计算；在501-1000万元以内（含）的，服务费按0.45%计算；招标代理服务费不在招标文件中单列；

（3）招标代理服务费币种与《中标通知书》的币种相同。

# 第三章 招标人需求

**招标人需求**

**说明：**投标人须对本项目为单位的货物及服务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其中的一部分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响应。

**一、项目要求**

（一）本项目选取三名中标人，根据委托人要求在指定期限内对委托项目进行实现担保物权立案申请，根据甲方要求与被告进行调解（和解）以及申请执行等；分配原则：工作任务由招标人分配，工作任务开始前招标人以书面的方式通知第一名中标人，如第一名中标人不接受，则向第二名中标人发出通知，由此类推。如一名中标人连续3次不接受工作任务，则轮空2次作为惩罚，如2次惩罚招标人有权取消合同，无须承担法律责任。

（二）在3个工作日内对委托人指定的案件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法律服务：提供法律意见、立案、执行申请；

（三）及时对法律服务过程中发现风险信息作重点提示；

（四）签署并履行保密协议条款；

（五）满足委托人日常现场检查和稽核要求；

（六）提供停车服务，确保车辆安全。

**二、工作内容**

（一）中标人接受招标人委托，负责招标人（包括招标人分公司）融资租赁及汽车租赁等业务债权的实现担保物权事宜，具体委托个案以双方委托材料为准。

（二）“租金债权”是指招标人依据其与承租人之间的融资租赁合同/汽车租赁合同等合同约定所享有对承租人收取租金、违约金、赔偿金、罚款等合同约定款项以及其他法律规定招标人所享有的债权的总和。

（三）“实现担保物权”是指中标人接受招标人委托，指派律师通过包括但不限于诉前协商、申请实现担保物权、申请执行、抵押车辆接收、保管、交付等程序向招标人指定的承租人、保证人等主张权利。

（四）招标人向中标人出具《个案委托代理确认书》即视为招标人正式委托中标人代理该笔租金债权的实现担保物权工作。

（五）中标人的代理权限见招标人就个案向中标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三、日程安排**

（一）自中标人收到招标人交付的全套案件材料以后（包括但不限于租金债权的融资租赁合同、抵押合同及其他合同文件，招标人合同系统最新数据（债权本金、利息等金额数据），承租人、保证人、抵（质）押物品基本信息等相关内容，中标人承诺在10日内向招标人提交实现担保物权申请（包括但不限于申请书、授权委托材料等）。自中标人收到招标人齐备的已盖章上述起诉材料后10个工作日内办理立案。招标人需及时缴纳法院费用。

**四、律师团队要求**

（一）中标人因接受招标人委托，成立专门的律师服务团队负责招标人的租金债权实现担保物权工作。根据招标人委托案件需要，中标人可增加律师服务团队成员。对招标人委托实现担保物权的每个案件，中标人须保证至少有两名成员律师负责。

（二）中标人指定律师为责任律师，“责任律师”是指牵头负责受托案件申请事项担保物权和执行工作的总负责人。尽管双方约定了责任律师，中标人仍须就招标人委托的案件向招标人负最终责任。

（三）对于招标人认为不适合处理案件的律师，中标人应及时更换并通知招标人。

**五、委托有效期**

从委托之日起至案件撤诉、案件完结（被告履行判决完毕或法院执行完结）或委托人撤回委托后委托失效。

**六、报价要求（以单个案件结算费用）**

单个案件结算费用以基础费用加回款提成方式计算律师费的（含申请阶段及执行阶段），基础费用最高限价为3000元/宗，回款提成比例报价区间为15%≥报价＞0%，停车费用最高限价为15元/天。凡报价超出以上限价的投标一律视为无效。

备注：1.因申请实现担保物权、保全和执行等工作要求所必须且应法院或保险机构要求支出的合理费用由招标人承担；2.回款金额为扣除相关执行费用、拍辅机构费用、评估费后甲方实际到账的执行款;3.回款提成=回款金额\*回款提成比例。

**七、付款方式**

（一）采用银行转账方式支付，乙方提供全额增值税发票。

（二）在受托人完成案件立案工作（含网上立案）后，委托人在收到受托人全额增值税专票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

**八、考核要求**

（一）每月由采购人具体管理科室对中标人进行考核，主要考核中标人服务时效性，中标人从接收全部委托材料到车辆司法拍卖回款的全过程应控制在150天以内，具体考核方案如下：

|  |  |  |
| --- | --- | --- |
| 全过程服务时效 | 奖惩比例 | 奖惩基数 |
| X＜120天 | +2% | 回款金额 |
| 120天≤X＜150天 | 无 | 回款金额 |
| 150天≤X＜180天 | -2% | 回款金额 |
| 180天≤X＜360天 | -20% | 回款提成 |
| X≥360天 | -100% | 回款提成 |

（二）中标人接收全部委托材料后90天内仍未能完成立案并取得受理通知书的，采购人有权撤回该案件的委托，同时，采购人对于后续委托案件，有权按本采购项目的最低报价与中标人进行结算。

# 第四章 评标文件

### 1、说明

#### **1.1 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和国家及地方招标有关文件精神，在保证广汽租赁以实现担保物权方式处置已回收抵押车辆的专项法律服务项目 （以下简称项目）招标公开、公平、公正的基础上，结合项目需求，由广东和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制定本评标文件，评标委员会确认。内容包括本次评标的评审过程和方法。

#### **1.2 定义**

**招标人**：系指广州广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广东和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2、评标须知

#### **2.1 关于评标方案**

（1）评标委员会的每位成员（简称评委）应认真地阅读并确认已经正确理解了评标方案；

（2）评委如对评标方案有异议，应在评标开始前提出。

#### **2.2 关于评标纪律**

（1）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者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投标人、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评委应本着客观、公正的原则独立给出评价意见；

（3）评委之间不得相互串通进行评分；

（4）评委不得试图影响其他评委的评价意见；

（5）评委应关闭通讯工具或设置为震动状态，统一交由工作人员保管。

#### **2.3 关于评标责任**

（1）评委应在其书面评审意见上签字确认；

（2）评委对其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2.4 关于回避**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如事先不知情的，应在宣读投标人名单及评标纪律后主动提出回避：

（1）是投标人或者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3）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2.5 关于保密**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前款所称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是指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外的因参与评标监督工作或者事务性工作而知悉有关评标情况的所有人员。

#### **2.6投标文件的澄清**

（1）除评标委员会主动要求澄清外，从开标后至授予合同期间，任何投标人均不得就与其投标相关的任何问题与评标委员会联系。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招标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2）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以书面形式表达并加盖公章的答复经评标委员会认可后，可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参与评标。

### 3、评标委员会

（1）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七人单数组成，由招标人的代表和从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如招标人不派代表评审，则评委会全部由专家组成。评委会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设定的程序和规则推荐评审结果，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2）评标委员会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即通过资格、符合性评审的投标进行评价和比较，响应的依据是招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它证据。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主要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

### 4、评标原则

4.1 评标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法》以及《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和地方关于招投标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4.2 确定中标人的评标准则是：能够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评标委员会没有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4.3 评标委员会有权根据有关规定否决所有投标。

### 5、评标方法及流程

本次招标的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方法。具体方法及流程如下：

**5.1开标**

5.1.1开标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公开进行，开标地点为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

5.1.2开标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

5.1.3开标时，由递交投标文件的前3名投标人及招标人监督代表检查所有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等开标一览表的内容。

5.1.4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投标文件，开标时均当众予以拆封、宣读。当投标人少于9家时，则招标失败，招标代理机构将重新招标。

**5.2评标**

评标分阶段进行：**投标文件资格、符合性审查和投标文件详细评审**。

**5.2.1 投标文件资格、符合性审查（详见资格、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符合性审查，详见《符资格、符合性审查表》，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对初步被认定为资格、符合性审查不合格或无效投标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评标委员会主任或招标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未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技术、商务和价格评审。

**（1）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1）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评标过程中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对该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1）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具体情形如下：

a）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b）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c）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d）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e）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f）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其他无效情形：**

1）未满足项目的服务期限；

2）投标有效期未为90天；

3）未按规定提交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书。

被评委会确定为投标文件无效标或废标的，其投标文件即被视为不能通过符合性评审，不得参与技术、商务和价格的评审。

**5.2.****2投标文件详细评审（详见技术、商务、价格评审表）**

（1）在资格、符合性审查时，未能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只有全部满足《资格审查表》和《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的投标才是有效投标，只要不满足资格、符合性条款中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2）当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多于或等于9家时，按照评标程序的规定和依据评分标准以及各项权重、符合性审查结果，各位评委单独就每个投标人的技术、商务、价格进行评审和比较，评出其技术评分、商务评分和价格评分。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得出总分，并按总分高低排出名次。评标委员会依据得分情况推荐出第一中标候选人三名，第二中标候选人一名，第三中标候选人一名。

（3）当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少于9家时，评标委员会否决所有投标文件，提请依法重新招标。

### 6、评分标准和权重

**6.1 评分标准**

**评委对投标文件的技术及商务响应情况进行评分。**

技术、商务、价格评分应分别考虑下列因素：

**6.1.1 技术、商务评审**

评审内容详见技术、商务响应评审表，技术、商务得分为各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6.1.2 价格的开启、核准和评分**

1. 评标委员会详细分析、核准价格表，检查其是否存在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投标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 **价格评分：取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表修正及价格扣除后的所有投标人中最低的投标价格作为基准价格。**

①**基础费用报价**得分=[基准价÷经修正的投标报价]×100×20%（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②**回款提成比例报价**得分=[基准价÷经修正的投标报价]×100×60%（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③**停车费报价**得分=[基准价÷经修正的投标报价]×100×20%（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④价格得分=(**基础费用报价**得分+**回款提成比例报价**得分+**停车费报价**得分）×价格部分权重

**6.2 权重分配**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技术部分** | **商务部分** | **价格部分** |
| 权重 | 40% | 30% | 30% |
| 满分 | 40分 | 30分 | 30分 |

**6.3 综合得分**

**综合得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价格得分**

### 7、定标和授标

7.1综合得分相同时按下列顺序排出名次，首先按价格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其次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最后按商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7.2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最终得分高低排定名次。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得分排名前三名的投标人推荐给招标人作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排名第四名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排名第五名的投标人为第三中标候选人。**

7.3招标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7.4中标人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招标活动。

### 8、附表

附表1 资格、符合性审查表

附表2 技术响应性评审表

附表3 商务响应性评审表

附表4 价格响应性评审表

**附表1 资格、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广汽租赁以实现担保物权方式处置已回收抵押车辆的专项法律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GDHXFG2404202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
| 1 | 是否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 |
| 2 | 是否满足项目的服务期限要求 |
| 3 |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签署盖章要求 |
| 4 | 是否按规定提交足够投标保证金 |
| 5 | 投标有效期是否为90天 |
| 6 | 是否按规定提交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 7 | 投标报价是否固定唯一，且投标报价没有超出限价 |
| 8 |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 9 | 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人需求的要求，且没有重大偏离（须满足带★条款） |
| 10 | 投标文件是否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
| 11 |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是否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
| 结 论 |

注：结论栏中填写“通过”表示该投标人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资格要求，“不通过”表示该投标人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资格要求；

**附表2 技术响应性评审表**

项目名称：广汽租赁以实现担保物权方式处置已回收抵押车辆的专项法律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GDHXFG2404202 日期： 年 月 日

| **序号** | **评审分项** | **分值** | **评审标准** |
| --- | --- | --- | --- |
| 1 | 实现担保物权方案 | 15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实现担保物权方案进行评审：（1）实现担保物权方案专业性强、服务进度安排合理，得15分；（2）实现担保物权方案专业性比较强、服务进度安排比较合理，得10分；（3）实现担保物权方案专业性一般、服务进度安排一般，得5分；（4）实现担保物权方案专业性差、服务进度安排差，或其他情况，得1分；（5）无提供不得分。 |
| 2 |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及合理化建议 | 15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及合理化建议进行评审：（1）投标人针对项目重点难点分析符合现状，合理化建议流畅灵活，得15分；（2）针对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合理化建议较符合现状、合理化建议流畅灵活，得10分；（3）针对项目重点难点分析一般符合现状，合理化建议一般灵活，得5分；（4）针对项目重点难点分析不符合现状，合理化建议差，得1分；（5）无提供不得分。 |
| 3 | 保密制度和保密措施 | 10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保密制度和保密措施（含专项保密处置小组、保密措施制度、保密工具、风险防范制度、内部员工签订保密协议）进行评审：（1）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保密制度完善，保密措施到位的，得10分；（2）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保密制度比较完善，保密措施比较到位的，得7分；（3）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保密制度一般，保密措施一般，得4分；（4）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保密制度不完善，保密措施不到位或其他情况，得1分；（5）无提供不得分。 |
| 合计 | 40分 |  |

**附表3 商务响应性评审表**

项目名称：广汽租赁以实现担保物权方式处置已回收抵押车辆的专项法律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GDHXFG2404202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分项** | **分值** | **评审标准** |
| 1 |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 25分 | 投标人自2024年至今的同类项目，每提供一份关于实行担保物权的法律文书得1分，最高得25分。**注：法律文书指的是与实行担保物权相关的受理通知书及裁定书，及律所与委托方的对账单等结算材料（可对价格等信息进行脱敏），否则无效。** |
| 2 | 拟投入本项目的团队情况 | 5分 | 拟投入的主办律师团队，具体本科或以上学历及律师执业证书的每提供1人得1分，最高得5分。**注：须提供上述人员的学历及律师执业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并同时提供上述人员在单位的社保证明（以社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为准）复印件加盖投标公章，如未提供证明材料的，否则不得分。** |
| 合计 | 30分 |  |

**附表4 价格响应性评审表**

项目名称：广汽租赁以实现担保物权方式处置已回收抵押车辆的专项法律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GDHXFG2404202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有效投标人序号及简称 | 评审分项 | 价格得分 |
| 投标报价 | 评标基准价 |
| 经评审的投标报价 | 基准价=取通过资格、符合性评审经过评标委员会修正及价格扣除后的所有投标人中最低的投标价格 | 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部分权重×1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五章 合同（样本）

**注：本合同仅为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改。**

**甲方：广州广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信用、平等互利、公平有偿等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向有关当事人主张债权，代理实现担保物权案件等相关事宜，经双方充分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代理内容及权限**

1. 乙方接受甲方委托，负责甲方（包括甲方分公司）融资租赁及汽车租赁等业务债权的实现担保物权事宜，具体委托个案以双方委托材料为准。
2. 本合同所称“租金债权”，是指甲方依据其与承租人之间的融资租赁合同/汽车租赁合同等合同约定所享有对承租人收取租金、违约金、赔偿金、罚款等合同约定款项以及其他法律规定甲方所享有的债权的总和。
3. 本合同所称“实现担保物权”，是指乙方接受甲方委托，指派律师通过包括但不限于诉前协商、申请实现担保物权、申请执行等程序向甲方指定的承租人、保证人等主张权利。
4. 甲方向乙方出具《个案委托代理确认书》即视为甲方正式委托乙方代理该笔租金债权的实现担保物权工作。
5. 乙方的代理权限见甲方就个案向乙方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第二条 服务期限**

委托服务期限为一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或结算金额到达预算金额，任意达到一点合同随即终止。

**第三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应如实向乙方陈述案情和提供相关证据资料，并保证其提供的所有证据资料和情况的真实性、完整性，包括但不限于租金债权的融资租赁合同，甲方合同系统数据，有关承租人、保证人、抵（质）押物品基本信息等相关内容。

二、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的实现担保物权工作，为乙方签署申请实现担保物权、执行代理文件等。

三、甲方应及时向法院缴纳相应案件费用，否则因未及时缴纳费用产生的立案时间延误或撤销等情况与乙方无关。

四、甲方应针对实现担保物权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和解、调解、执行和解情况及时向乙方发出接受与否的明确指示。

五、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代理费即律师费，如实告知乙方真实的案件回款情况。

六、甲方有权随时检查、监督代理律师代理案件的办案材料、代理意见、代理进度和办案质量。

七、签订本合同仅表明乙方在本合同期限内取得了承办甲方租金债权实现担保物权工作的资格，不代表甲方有义务必须委托乙方承办相关案件。如发生甲方需起诉的承租人或保证人在本合同签订前已为乙方客户，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规定的利益冲突时，乙方有义务告知甲方并有权拒绝代理该案件。

**第四条 乙方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有权根据本合同约定的代理权限和范围对甲方委托的案件进行代理工作，在遵守甲方规范的前提下，恪尽职守，忠实地行使代理权，不得超越代理权限，不得滥用代理权。

二、乙方的义务

1、乙方律师应当充分运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技能，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完成本合同约定的被委托事项，最大限度地维护委托人的合法权益。

2、乙方及乙方指派的律师应就实现担保物权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和解、调解、执行和解等情况即时向甲方汇报、请示，和解/调解方案需得到甲方同意。

3、乙方对甲方委托案件应当单独建档，为甲方草拟与本案有关的法律文书，对涉及甲方的法律文件和财物应当妥善保管并记录。

4、乙方因从事本合同项下的委托代理事项而实现担保物权回的款项必须直接划款至甲方指定的账户内，不得转入乙方账户或其他账户，也不能委托个人代收。除非甲方另行书面确认。

5、严格履行保密义务。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及终止后，乙方均不得以任何方式泄露因代理甲方案件而知悉的甲方商业秘密及甲方客户信息资料等，未经甲方授权不得在其他场合或其他案件中直接或间接使用或提及甲方提供的任何资料。

6、乙方代理工作范围包括申请担保物权、和解、执行程序等的全部法律事务。

7、乙方应建立工作计划制度、工作档案制度、业务联系制度、结案报告制度，及时向甲方报告办案进度、办案总结。

8、乙方律师应当遵循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做出专业判断，客观地为甲方分析案情，解答甲方的疑问。

9、乙方律师应当根据法律规定的时限、时效以及审理机关的要求，及时提交证据，按时出庭，及时办理受委托的事务。

10、视案情的需要进行必要可行的调查取证工作。

11、如乙方指派律师因故不能继续代理本案，在征得甲方同意后，乙方方可另行指派。

**第五条 日程安排**

一、自乙方收到甲方交付的全套案件材料以后（包括但不限于租金债权的融资租赁合同、抵押合同及其他合同文件，甲方合同系统最新数据（债权本金、利息等金额数据），承租人、保证人、抵（质）押物品基本信息等相关内容，乙方承诺在10日内向甲方提交实现担保物权申请（包括但不限于申请书、授权委托材料等）。自乙方收到甲方齐备的已盖章上述起诉材料后10个工作日内办理立案。甲方需及时缴纳法院费用。

**第六条 乙方律师团队**

一、乙方因接受甲方委托，成立专门的律师服务团队负责甲方的租金债权实现担保物权工作，团队成员名单见附件。根据甲方委托案件需要，乙方可增加律师服务团队成员。对甲方委托实现担保物权的每个案件，乙方须保证至少有两名成员律师负责。

二、乙方指定律师为责任律师，“责任律师”是指牵头负责受托案件申请事项担保物权和执行工作的总负责人。尽管双方约定了责任律师，乙方仍须就甲方委托的案件向甲方负最终责任。

三、对于甲方认为不适合处理案件的律师，乙方应及时更换并通知甲方。

**第七条 奖惩方案**

一、乙方从接收全部委托材料到车辆司法拍卖回款的全过程（以下简称为“全过程”）应控制在150天以内。对于全过程时效小于１２０天，额外支付回款金额的２％作为奖励；对于全过程时效超过１５０天（含本数）小于１８０天的，扣除回款金额的２％作为惩罚；对于时效超过１８０天（含本数）小于３６０天的，扣除回款提成的２０％作为惩罚；对于时效超过３６０天（含本数）的，不发放回款提成。

二、乙方接收全部委托材料后90天内仍未能完成立案并取得受理通知书的，甲方有权撤回该案件的委托，同时，甲方对于后续委托案件，有权按采购项目的最低报价与乙方进行结算。

**第八条 收费方式**

一、乙方每个委托代理案件（申请阶段及执行阶段）的律师基础费用为人民币 元（大写： ），回款提成比例： 。回款金额为扣除相关执行费用、拍辅机构费用、评估费后甲方实际到账的执行款。回款提成=回款金额\*回款提成比例。

二、承租人在法院开庭审理前向甲方主动提出并结清全部欠款的，甲方支付1000元律师基础费用，不支付回款提成。

三、基础费用请款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已经立案材料证明（含网上立案）及合法合规的增值税专票，否则，甲方有权延期支付。甲方收到乙方请款材料及发票后的15个工作日内支付。

四、甲方将车辆运送至乙方指定停车地点，甲方按车辆台数每月支付停车费用，直至车辆交付买受人，停车费用计费标准为 元/日。请款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入库车辆对账单及合法合规的发票。甲方收到乙方完整的请款材料及发票后的15个工作日内支付。

五、回款提成请款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相关回款对账材料及合法合规的增值税专票，否则，甲方有权延期支付。甲方收到乙方请款材料及发票后的15个工作日内支付。

六、律师代理费以到达乙方下列账号并取得发票为收讫，任何私人间的支付行为均不予承认。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地址：

**第九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违约责任

甲方不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如实提供与本案有关的证据材料和回款情况，使乙方无法开展代理工作或确认律师费用的，乙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中止代理，且有权依据回款资料要求甲方支付风险费用。

二、乙方违约责任

乙方律师如因自身原因导致工作重大延误、失误、失职或者严重违反本合同规定的义务并导致甲方蒙受重大损失的，乙方应对法律服务范围中相应工作内容在律师职责范围内依法承担责任，并以投保的执业保险赔偿为限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条 合同的解除**

一、双方确认：甲方享有单方随时终止某个个案的委托代理关系的权利，甲方可出于任何理由单方面通知乙方解除全部或部分已移交案件的委托代理关系。乙方在服务期限内所代理案件自甲方委托案件之日（已盖章的起诉书的交接单签收日期）起超2年未实现清收或存在其他未达到甲方要求乙方所应该达到委托代理目的的，或乙方未达到自己接受委托代理时所承诺的应该达到目标的，甲方均可单方面解除某个个案的委托代理关系。

二、如在甲方向乙方通知终止某个个案的委托代理关系前，乙方已向人民法院提交该案立案材料的（包括网上立案），甲方仍应向乙方支付该案的律师费用。

三、乙方不得擅自无故终止个案代理，否则无权就甲方回收款项收取律师费。

**第十一条 关于债权转让**

一、在启动实现担保物权程序后（自立案阶段至执行阶段），甲方有权转让本合同项下委托乙方实现担保物权的租金债权，乙方认可甲方的转让且不提出任何异议。

二、在启动实现担保物权程序后（自立案阶段至执行阶段），如因租金债权发生转让而变更租金债权人时，由债权受让人决定是否继续履行本合同。如债权受让人决定终止本合同的，本合同终止。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方式**

如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纠纷的，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可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人民法院向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其他**

一、本合同若有未尽事宜, 由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二、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方签字及签章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广州广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授权人：

乙方：

经办律师：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格式1 投标书

致：广东和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广汽租赁以实现担保物权方式处置已回收抵押车辆的专项法律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GDHXFG2404202）的招标文件要求，（全名及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以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的名义投标。签字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我们愿意遵守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自愿参加投标，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2. 我们同意本投标自投标截止之日起90天内有效。如果我们的投标被接受，则直至合同生效时止，本投标始终有效。
3. 我们已经详细地阅读并完全明白了全部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如有）及参考文件，我们完全理解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我们同意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不明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4. 我们同意提供招标代理机构与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有关投标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如果我们未对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则完全同意并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6. 我们在投标时已明确获知招标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合同中规定的相关内容，在此我们承诺，如果我们获得中标资格，将无条件接受招标人的调整方案。
7. 我们证明提交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完整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我们在此郑重承诺：在本次招标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8. 我们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财务及运作上完全独立于（招标人）和广东和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
9. 所有有关本次投标的函电请寄： （投标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电话：

邮编：

## 格式2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广汽租赁以实现担保物权方式处置已回收抵押车辆的专项法律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GDHXFG2404202

|  |  |  |  |
| --- | --- | --- | --- |
| **基础费用报价** | **回款提成比例报价** | **停车费报价** | **服务期** |
|  **元/宗** | % |  **元/天** |  |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1、此表一式两份，一份装在单独的“唱标信封”内密封，封口盖公章；另一份装订在投标文件正本中。**

**2、上述日期均以日历日为单位，包括法定节假日。**

**3、对含糊不清或不确定的报价将视为无效报价。**

## 格式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同志，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有效期限： 单位（盖章）：

附：

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营范围：

|  |
| --- |
| **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反面）** |

## 格式4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投标人全称）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授权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GDHXFG2404202”的广汽租赁以实现担保物权方式处置已回收抵押车辆的专项法律服务项目的货物和服务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职务：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职务：

|  |
| --- |
|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反面）** |

**格式5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项目名称：广汽租赁以实现担保物权方式处置已回收抵押车辆的专项法律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GDHXFG2404202

**说明：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带“★”的实质性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 | **响应情况****（完全响应/正偏离/负偏离）** | **偏离说明** | **查阅指引** |
|  |  |  |  | 见第 页 |
|  |  |  |  | 见第 页 |
|  |  |  |  | 见第 页 |
|  |  |  |  | 见第 页 |
|  |  |  |  | 见第 页 |
|  |  |  |  | 见第 页 |

**注：此表可延长。**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格式6 投标资格情况表

|  |  |  |
| --- | --- | --- |
| **资格条件要求** | **内容或数据** | **查阅指引** |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 营业执照在有效期内：（ ）；分公司投标的：（ ）；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授权：（ ）。 | 见第 页 |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2022年度或2023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其他组织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投标人为新成立的，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 | 见第 页 |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 见第 页 |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投标截止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 见第 页 |
| 投标截止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见第 页 |
| 参加招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提供参加招投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见第 页**详见6.1** |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提供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书面声明。 | 见第 页 |
|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或律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许可证，提供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证书的正本和副本扫描件。 | 请提供。 | 见第 页 |
|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 见第 页 |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 见第 页 |
|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投标人须提供《信用记录承诺函》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截图，并打印页面加盖公章。 | （ ） | 见第 页**详见6.2** |
| 《公平竞争承诺书》原件 | 请提供。 | 见第 页**详见6.3** |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 | 见第 页 |
| 已办理报名手续的投标人。 | （ ） | 见第 页 |

**注：**1、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并附上相关的证明材料。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如有不一致，以证明材料为准。

2、如投标人具备对应内容则在“（ ）”中打“√”或在“ ”上填写数据。如不具备则在“（ ）”或“ ”上打“/”。

### 6.1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广州广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广东和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目前未被“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企业名单。

我公司在参加本项目招标活动前3年内在投标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如果以上声明不真实，我方承担虚假投标的责任，中标无效，并按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附件：网页截图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6.2信用记录承诺函

致：**广州广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广东和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郑重承诺，在参与广汽租赁以实现担保物权方式处置已回收抵押车辆的专项法律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GDHXFG2404202）采购期间，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公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http://mail.163.com/js6/read/www.creditchina.gov.cn%EF%BC%89%E5%85%AC%E7%A4%BA%E5%AD%98%E5%9C%A8%E4%B8%8D%E8%89%AF%E4%BF%A1%E7%94%A8%E8%AE%B0%E5%BD%95%E3%80%82)

（附我方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截图）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注：**

**1、网站截图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首页“信用信息”搜索一栏输入企业全称后得出的查询结果页面。信用记录承诺必须附网站截图。**

**2、截图中可显示网站域名，页面信息必须明确显示参与本项目的企业全称**

**附件：**

“信用中国”网页截图

### 6.3公平竞争承诺书

致：**广州广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广东和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郑重承诺：我方保证所提交的相关资质文件和证明材料的真实性，有良好的历史诚信记录，并将依法参与广汽租赁以实现担保物权方式处置已回收抵押车辆的专项法律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GDHXFG2404202）的公平竞争，不以任何不正当行为谋取不当利益，否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格式7 投标人商务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内容或数据** | **查阅指引** |
| 1 |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 投标人自2024年至今的同类项目关于实行担保物权的法律文书提供： 份。 | 见第 至 页**详见7.1** |
| 2 | 拟投入本项目的团队情况 | 拟投入的主办律师团队，具体本科或以上学历及律师执业证书提供： 人。 | 见第 至 页**详见7.2** |
| 3 | 投标人认为其它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 请提供。 | 见第 至 页 |

**注：**1、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并附上相关的证明材料。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如有不一致，以证明材料为准。

2、如某些项目是作为评分依据的，其内容或数据与对应的证明资料不一致，可能导致该项的得分为0分。

3、如投标人具备对应内容则在“（ ）”中打“√”或在“ ”上填写数据。如不具备则在“（）”或“ ”上打“/”。

### 7.1 同类项目经验情况

项目名称：广汽租赁以实现担保物权方式处置已回收抵押车辆的专项法律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GDHXFG240420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业主名称** | **项目名称** | **合同总价** | **服务期限** | **业主评价** | **业主单位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须按评审要求提交相关证明文件，否则无效。**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7.2拟投入本项目的团队情况

项目名称：广汽租赁以实现担保物权方式处置已回收抵押车辆的专项法律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GDHXFG240420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 **职称/资质** | **专业** | **经验** | **担任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此表可延长）

**注：须按评审要求提交相关证明文件，否则无效。**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格式8投标人技术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内容或数据** | **查阅指引** |
| 1 | 实现担保物权方案 | 请描述。 | 见第 至 页 |
| 2 |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及合理化建议 | 请描述。 | 见第 至 页 |
| 3 | 保密制度和保密措施 | 请描述。 | 见第 至 页 |
| 4 | 投标人认为其它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  | 见第 至 页 |

**注：**1、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并附上相关的证明材料。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如有不一致，以证明材料为准。

2、如某些项目是作为评分依据的，其内容或数据与对应的证明资料不一致，可能导致该项的得分为0分。

3、如投标人具备对应内容则在“（ ）”中打“√”或在“ ”上填写数据。如不具备则在“（ ）”或“ ”上打“/”。

## 格式9招标人需求响应差异表

说明：1、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的《第三章 招标人需求》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2、对完全响应的条目在下表相应列中标注“○”。对有偏离的条目在下表相应列中标注“×”，并简述偏离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人需求条目** | **完全响应** | **有偏离** | **偏离简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请投标人逐一响应。**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格式10合同响应差异表

说明：1、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的《第五章 合同(样本)》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2、对完全响应的条目在下表相应列中标注“○”。对有偏离的条目在下表相应列中标注“×”，并简述偏离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合同条目** | **完全响应** | **有偏离** | **偏离简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请投标人逐一响应。**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格式11投标保证金退还说明

**广东和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为广汽租赁以实现担保物权方式处置已回收抵押车辆的专项法律服务项目（项目编号：GDHXFG2404202）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大写金额） 元，请贵所退还投标保证金 （小写金额） 元划到以下账户：

|  |  |
| --- | --- |
| 收款人名称 |  |
| 收款人地址 |  |
| 开户银行（含汇入地点） |  | 联系人 |  |
| 账 号 |  | 联系电话 |  |

**备注：1、此表须附在“保证金退还说明”信封中。将按投标人填写在“退投标保证金说明”上的内容，按规定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2、后附递交投标保证金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1、如以银行划账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按上述要求填写。**

**2、如其他方式，则仅需后附递交投标保证金的证明文件。**

**格式12 交纳服务费承诺书**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致：**广东和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公司组织的广汽租赁以实现担保物权方式处置已回收抵押车辆的专项法律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GDHXFG2404202）招标项目中获中标，我方保证在收到《缴费通知》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向贵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公司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上述承诺金额的200％在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保函）及招标人与我方签订的中标合同的货款中扣付，并在此同意和要求投标保函开立银行及招标人（应**广东和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电 话：

传 真：

承诺日期： 年 月 日

## 格式13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广东和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下述投标人自愿响应贵方广汽租赁以实现担保物权方式处置已回收抵押车辆的专项法律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GDHXFG2404202）的招标，参与本采购项目的投标事宜，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所附资格文件且声明和保证如下：

1. **我方为本次采购所提交的所有证明其合格和资格的文件是真实的和正确的，并愿为其真实性和正确性承担法律责任；**
2. 我方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以下相关证照的原件扫描件（见附件）之一：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事业法人登记证。在法律上、财务上和运作上完全独立于广州广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 我方在参与投标活动中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活动及涉嫌违规行为，并没有因此而被有关部门警告或处分的记录。
4. 我方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6. 本公司如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承担。

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单位地址：　　　　　　　　　　　　　　单位公章：

邮政编码：　　　　　　　　　　　　　　日期：

联系电话：